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19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聂景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董事经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沙天映航空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长沙天映航空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天映”）的经营发展，提高其向银行贷款融资及申请授信的能力，董事会同意为长沙天映提供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的银行贷款或申请银行授信的担保或反担保，长沙天映在此额度内，可分一次或多次向公司申请为其银行贷款或授信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期限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沙天映航空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芜湖市金贸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芜湖市金贸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贸流

体”）的经营发展，提高其向银行贷款融资及申请授信的能力，董事会同意为金贸流体提供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的银行贷款或申请银行授信的担保或反担保，金贸流体在此额度内，可分一次或多次向公司申请为其银行贷款或授信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期限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芜湖市金贸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人员的议案》；

经审阅，董事会认为：本次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 70 人没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全资子公司四川安德科技有限公司正式员工；本次拟定的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数量、参与资格、认购份额均符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5 日